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福祉產業學院「國際健康旅遊學分學程」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1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3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9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5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2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應用外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6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，設置「國際健康旅遊學分學程」。
- 二、教育目標：培育國際健康旅遊之服務人才，提昇學生職能專長、考照優勢，增加就業機會。鼓勵學生選修跨領域，結合本校應用外語系與觀光休閒管理系教學資源設置之「國際健康旅遊學分學程」。
- 三、課程設計及學分數：修讀本學程需修畢核心課程與選修課程至少 10 學分(含)以上，基礎課程 9 學分。「國際健康旅遊學分學程」科目如附表一。本學程必須修滿至少 18 個學分，惟專科部所修習之科目不認列在本學程之範圍。
- 四、修讀資格：凡本校日間部與進修部之大學部學生，或具有修習大學相關課程之高中職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五、申請及核可程序：
 - (一) 至所屬系所或學院網頁下載「學程申請書」。
 - (二) 填寫「學程申請書」並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，送請學生所就讀科系系主任初審後，送交福祉產業學院複審。
- 六、申請時間：於學期間皆可提出申請。
- 七、學程證明書：依學程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，學生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由福祉產業學院核發學程證明書。
- 八、本修業辦法經系課程、院課程與校課程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：「國際健康旅遊學分學程」科目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(所)	備註	
企業倫理	2	全校性	基礎課程(必修)	
網頁設計	2	全校性		
專案管理	3	觀光系 應外系		
健康產業管理概論	2	觀光系 應外系		
航空票務學	2	觀光系	核心課程(必修)：至少修本系兩門課、跨系一門課	
觀光醫療與休閒概論	2			
領隊導遊實務	3			
旅遊文案與多媒體實務	2			
航空訂位系統 GDS	2			
醫學美容概論	2			
英語聽講練習(一)	2	應外系		
英語聽講練習(二)	2			
英語會話(一)	2			
英語會話(二)	2			
進階英語會話(一)	2			
進階英語會話(二)	2			
會展概論與獎勵旅遊	2	觀光系		選修課程：至少修本系及跨系任一門課
觀光休閒解說設計與活動	2			
旅館經營與操作管理	2			
溫泉資源與養生觀光	2			
遊程規劃與成本分析	2			
旅遊糾紛與危機處理	2			
美國文化	2	應外系		
初級第二外語-西文(一)	2			
初級第二外語-西文(二)	2			
醫用英文	2			
會展英語口語訓練	2			